

信丰县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文件

信常发〔2025〕27 号

信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 2024 年财政决算的决议

(2025 年 9 月 30 日县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过)

信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听取了县财政局局长张伟兰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 2024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5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和县审计局局长陈良龙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信丰县 2024 年度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会议结合审议审计工作报告，对 2024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财政决算报告进行了审查，同意县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信丰县 2024 年财政决算。

信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5 年 10 月 9 日

抄送：县政府，县财政局。

信丰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5年10月9日印发